

2023年度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1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五部分 附件.....	32
一、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2
二、市级部门（单位）一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部门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有关工作要求，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系，做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移交安置、抚恤优待、服务管理等工作，维护军人军属和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部门，包括4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7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

1.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 厦门市烈士陵园服务中心
3. 厦门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文园休养所
4. 厦门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莲坂休养所
5. 厦门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镇海路休养所
6. 厦门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前埔休养所
7. 厦门市军供站
8. 厦门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部门主要任务

是：紧扣“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这条主线，贯彻落实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和厦门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要求，主动谋发展、促改革，破难题、防风险，双拥共建、兵教师培养、“老兵宣讲团”等工作分别被中央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简报、全国双拥工作简报、人民日报、解放军报、中国国防报、央视军事频道、中国退役军人杂志等宣传。《“兵教融合”模式力促退役军人高质量就业》在第六届全省机关体制机制创新优秀案例征集评选活动中荣获百优案例。全市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凝心聚力，勇毅前行，扎实推动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思想引领持续深入。常态化开展 10 名退役军人表彰活动。开展“我与老兵面对面”活动 27 场次 890 人参加，支持保障厦门市“老兵宣讲团”活动，评推 10 名 2023 年度“最美退役军人”。

（二）就业创业向好趋优。首次在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时设置 30 个退役军人专岗，有 51 名退役军人进入教育系统。举办第三届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建立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台账，出台挂钩联系军创民营企业制度，认定市级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示范点 9 家，举办 17 场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促进就业、达成就业意向近 800 人，组织 3 期近 50 名退役军人开展马兰花创业培训，助力、提升就业创业能力。

（三）拥军优属再创新篇。提交、出台《关于全力争创双拥模范城，推动厦门双拥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顺利完成全国创模考评调研。厦门地铁3号线命名为“双拥号”，打造“行走”的双拥宣传和国防教育阵地。在全省率先完成735名退役军人接收安置任务，接收36名军休干部，为80名随军随调家属提供83个安置岗位。

（四）服务保障步伐加快。面向全国退役军人推出免费乘坐公共交通以及景区、文旅项目门票减免等优待政策。上线厦门“凤凰花”拥军平台，首批有千余家商户入驻。退役军人关爱基金累计募集464万元，帮扶援助129人次资金达51.66万元，常态化开展困难帮扶3078人次慰问金达293.65万元。在村居、高校、企业等建成32个新型服务站。协调3804.7 m²场地作为军休老年大学场所及军休所机构用房，完成莲坂军休小区和军休所军休服务用房提升改造。组织举办“坚守初心铸军魂、情暖军休颂党恩”首届军休文艺汇演、新进军休干部学习班和市级军休干部疗养。

（五）褒扬纪念深度推进。联合11个部门印发《厦门市英雄烈士保护部门联动协调制度》，投入150余万元整改提升全市烈士纪念设施，有序推动厦门革命烈士事迹陈列馆改扩建手续。成立英烈精神宣讲团，聘请顾问和公益律师。为11名烈士（含病故军人）寻亲，整理完善11名英烈生平简介。联合退役军人事务部宣传中心共同拍摄的清明版歌曲

《如愿》和迎接第十批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回国海报万屏联动等，社会关注度高、影响力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229.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6,331.1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1,629.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22.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649.3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560.30	本年支出合计	58	64,601.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295.5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254.58

	30			61	
总计	31	74,855.81	总计	62	74,855.8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0,560.30	64,229.20					6,331.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197.23	60,866.13					6,331.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8.86	738.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5	21.3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8.33	288.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15	251.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03	178.03					
20807	就业补助	329.78	329.78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29.78	329.78					
20808	抚恤	743.23	743.23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0.00	3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13.23	713.23					
20809	退役安置	63,352.58	57,021.48					6,331.1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32.78	2,032.78					

2082801	行政运行	1,345.50	1,345.50					
2082804	拥军优属	65.00	65.00					
2082805	军供保障	382.90	382.9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39.38	239.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3.07	363.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3.07	363.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83	52.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5.84	255.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97	26.9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43	27.43					
229	其他支出	3,000.00	3,000.00					
22999	其他支出	3,000.00	3,00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000.00	3,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4,601.23	4,748.47	59,852.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29.44	4,586.39	57,043.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6.11	736.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5	21.3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5.58	285.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15	251.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03	178.03				
20807	就业补助	318.15		318.15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18.15		318.15			
20808	抚恤	735.33	518.53	216.8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0.00		3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05.33	518.53	186.80			
20809	退役安置	57,835.12	1,675.73	56,159.3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04.73	1,656.02	348.70			

2082801	行政运行	1,340.36	1,340.36				
2082804	拥军优属	64.95		64.95			
2082805	军供保障	362.12	315.66	46.4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37.30		237.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2.47	162.07	160.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2.47	162.07	160.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83	52.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5.24	54.84	160.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97	26.9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43	27.43				
229	其他支出	2,649.31		2,649.31			
22999	其他支出	2,649.31		2,649.31			
2299999	其他支出	2,649.31		2,649.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229.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8,906.92	58,906.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2.47	322.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649.31	2,649.3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	64,229.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61,878.70	61,878.70		
	28	3,542.0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892.54	5,892.54		
	29	3,542.0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				
	3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3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63				
	32	67,771.23	总计	64	67,771.23	67,771.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合计		61,878.70	4,748.47	57,130.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06.91	4,586.39	54,320.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6.11	736.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5	21.3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5.58	285.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15	251.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03	178.03	
20807	就业补助	318.15		318.15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18.15		318.15
20808	抚恤	735.33	518.53	216.8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0.00		3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05.33	518.53	186.80
20809	退役安置	55,112.59	1,675.73	53,436.8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04.73	1,656.02	348.70
2082801	行政运行	1,340.36	1,340.36	
2082804	拥军优属	64.95		64.95
2082805	军供保障	362.12	315.66	46.4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37.30		237.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2.47	162.07	160.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2.47	162.07	160.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83	52.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5.24	54.84	160.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97	26.9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43	27.43	
229	其他支出	2,649.31		2,649.31
22999	其他支出	2,649.31		2,649.31
2299999	其他支出	2,649.31		2,649.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29.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8.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70.41	30201	办公费	38.8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78.57	30202	印刷费	1.0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36.97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32	30704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40.91	30205	水费	3.37	310	资本性支出	11.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8.55	30206	电费	18.7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8.03	30207	邮电费	24.2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9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54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3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6.3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47	30211	差旅费	29.6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0.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6.65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95	30214	租赁费	0.45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48	30215	会议费	0.51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1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3.6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9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55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3.42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9.2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2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6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6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70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038.57	公用经费合计				709.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72		24.35		24.35	6.37	15.14		9.97		9.97	5.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74855.81万元，支出总计74855.81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14053.98万元，增长23.11%。主要原因是退役安置项目经费增加。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70560.3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11484.85万元，增长19.44%。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4229.20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6331.10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64601.23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10308.51万元，增长18.99%。

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748.47万元。其中，人员支出4038.57万元，公用支出709.90万元。

2. 项目支出59852.76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 经营支出0.00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7771.23万元，支出总计67771.23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8570.89万元，增长14.48%。主要原因是退役安置项目经费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1878.7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8408.26万元，增长15.73%。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本年支出21.3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90万元，增长47.7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部门新增退休人员。

(二)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本年支出285.5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64万元，下降0.9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统发工资不由本部门发放。

(三)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本

年支出 251.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13 万元，增长 11.12%，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提高。

(四)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本年支出 178.0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3.51 万元，增长 175.93%，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要求，2023 年 1 月起职业年金单位缴交部分的缴交方式改为按实缴交。

(五)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本年支出 318.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84 万元，增长 0.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厦门市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标准之“城乡低保”标准提高，未就业随军配偶基本生活保障金随之提高。

(六)2080803|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本年支出 3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5 万元，增长 0.5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申请临时困难补助人数增加。

(七)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本年支出 705.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2.03 万元，增长 23.03%，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新增了“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工作经费”项目，故决算数增长较多。

(八)20809|退役安置本年支出 55112.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970.98 万元，增长 16.91%，主要原因是：退役安置项目经费增加。

(九)2082801|行政运行本年支出 1340.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9.92 万元，下降 4.96%，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在职人员工资支出减少以及厉行节约。

(十)2082804|拥军优属本年支出 64.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26 万元，增长 163.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市为参评全国双拥模范城市筹备工作经费增加。

(十一)2082805|军供保障本年支出 362.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3.68 万元，下降 8.51%，主要原因是：市军供站厉行节约。

(十二)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本年支出 237.3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55 万元，增长 18.8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法规政策宣传，积极营造社会尊崇氛围，宣传经费增加。

(十三)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本年支出 52.8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57 万元，增长 9.47%，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医疗缴费基数提高。

(十四)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本年支出 215.2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3.00 万元，下降 22.64%，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增加导致事业单位医疗减少。

(十五)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本年支出 26.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74 万元，增长 33.32%，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提高。

(十六)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本年支出 27.4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8 万元，下降 5.77%，主

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新增退休人员。

(十七)2299999|其他支出本年支出 2649.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0.50 万元，增长 9.9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提高了为部队办实事标准以及增加了办实事项目。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少 10.41 万元，下降 100.00%。

变动主要原因是：2022 年省级下达市烈士陵园服务中心政府性基金项目补助，而本年度未下达政府性基金项目补助。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相关的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无变化。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748.4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038.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

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09.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5.1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9.28%；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 2.62 万元，增长 20.93%。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业务创新成果突出，兄弟省市参观学习较多，接待费增加。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无安排因公出国（境），本年度预算与决算无差异。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9.9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0.94%；较上年减少 0.67 万元，下降 6.3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我部门预决算均无涉及公务车购置事项。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9.9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0.94%；较上年减少 0.67 万元，下降 6.30%。主要是公务车维护费预算为定额标准，实际执行过程中本部门厉行节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决算部门汇总表之 F03 机构运行信息表中，车辆合计数为 10 辆，数据差异的原因是：市军供站于 2014 年经机关事务管理局同意，报废了一辆车并取得报废汽车的收车条，但资产系统中，因车辆购置发票原始凭证不全，无法走报废程序，导致资产系统车辆数比实物多。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1.32%；与上年相比增加 3.30 万元，增长 175.53%。主要是本部门业务创新成果突出，兄弟省市参观学习较多。累计接待 31 批次、348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价结果为 99.15 分。《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本部门组织对拥军优属经费一级项目开展 2023 年度项目自评，评价结果分数属于“大于等于 90 分”“大于等于 80 分小于 90 分”“大于等于 70 分小于 80 分”“大于等于 60 分小于 70 分”“60 分以下”的项目分别是 1 个、0 个、0 个、0 个、0 个。《市级部门（单位）一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二。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7.13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 6.71 万元，2.6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和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开展业务较多，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23.8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7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27.1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43.3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5.5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6.5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局属事业单位军休所离退休干部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自评年度				2023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已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合计	55936.56	11532.93	67469.49	61740.86	91.51%	10	9.15	/			
	其中：人员支出	4195.95	-153.16	4042.79	4035.06	99.81%	-	-	/			
	公用支出	770.14	-17.36	752.78	713.64	94.80%	-	-	/			
	专项业务费	1022.40	706.00	1728.40	392.40	22.70%	-	-	/			
	发展经费	49948.07	10847.46	60795.53	56599.76	93.10%	-	-	/			
基建项目	0.00	150.00	150.00	0.00	0.00%	-	-	/				
绩效指标	年度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指标类型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涉及项目和金额	年度工作任务调整后预算数	年度工作任务实际支出规模	执行率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1. 保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日常运作	开展政策宣传次数	定量	≥2次	3次	专项业务费 1728.4万元	1728.4	392.4	23.00%	5	5.00	/
		维护及绿化美化面积	定量	=22061平方米	22061平方米					5	5.00	/
	2. 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依法依规拟定国防动员、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市双拥共建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困难补助发放人数	定量	≥50人	62人	拥军优属经费 3559.78万元	3559.78	3033.98	85.00%	10	10.00	/
		军政军民团结	定性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5	5.00	/
		适龄青年参军	定性	极大鼓励	极大鼓励					5	5.00	/
	3. 负责退役安置服务对象管理工作和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退役安置经费发放计划达到的质量目标	定性	发放零差错漏	发放零差错漏	退役安置 57034.75万元	57034.75	53405.38	93.64%	30	30.00	/
		部分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问题	定性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20	20.00	/
	5. 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军休离休人员及5.12人员满意度	定量	≥90%	90%	军休离休人员医疗费(地方) 201万元	201	160.4	80.00%	10	10.00	/
	总分									100	99.15	
	部门（单位）意见	填报人： 审核人： 主管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p>填表说明：1.表格不允许留空格，也不能写“无”，确实没有数据的应在表格内划斜线“/”。</p> <p>2.设置分值规则：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如有特殊情况，可适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3.存在问题及原因主要针对进度是否滞后，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明显偏离，以及其他资金使用及管理方面的问题进行阐述，并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p>											

二、市级部门（单位）一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拥军优属经费					自评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款	已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3598.00	-38.22	3559.78	3033.98	85.23%	10	8.52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依规依法拟定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市双拥共建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较好完成新形势下拥军优属、拥政爱民、拥军支前工作的指示要求，进一步加强军政军民团结的指示精神，及时足额落实相关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比例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困难补助发放人数	定量	≥50 人	62 人	124.00%	25	25.00	/
			八一期间发放	定性	八一期间	八一期间	100%	25	25.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烈士精神	定性	向社会各界宣扬烈士精神	向社会各界宣扬烈士精神	100%	15	15.00	/
			军政军民团结	定性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0%	15	15.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未就业随军配偶满意度	定量	≥90%	100%	111.11%	5	5.00	/
			临时困难救助对象满意度	定量	≥90%	90%	100.00%	5	5.00	/
总分								100	98.52	
<p>填表说明：1.年度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中的“具体指标”“年度指标值”按照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填写，必须有量化指标。 2.设置分值原则：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 10%、产出指标 50%、效益指标 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如有特殊情况，一级指标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3.存在问题及原因主要针对进度是否滞后，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明显偏离，以及其他资金使用及管理方面的问题进行阐述，并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p>										